

1

從Hikikomori到隱蔽青年

引言

一個新的社會現象於21世紀的日本盛行起來，這個現象創造出一個新名詞——Hikikomori (引き籠もり)。Hikikomori泛指一群從社會生活中退隱，除家人外沒有與其他社會人士接觸，不會工作亦不會上課，絕大部分時間都留在家中，情況持續多於六個月的日本青年人 (Saito, 1998)。一些研究推斷出大部分陷入社會退縮情況的青年人都是中產階級的男性 (Blizzard, 2006; Dziesinski, 2004; Ryall, 2003)。某些學者估計，全日本會有超過100萬人是Hikikomori (Saito, 1998; Zielenziger, 2006)，情況令人關注。

Hikikomori字面的意思是指一種拒絕走出房間或住處的社會隔離方式。它與恐懼症不同，因為青年人獨處室內只是渴望不受煩擾，對外界表現得漠不關心，而並非對外界產生恐懼。Hikikomori令年青人從社交生活中退縮，以及不能夠或不願意跟他人互動。Hikikomori通常指男性青年，他們傾向沉浸於虛擬與現實的交替，如電腦遊戲、上網、漫畫及動畫。因此，最普遍但不全然正確的假設是，Hikikomori泛指一群傾向唾棄社交並喜歡娛樂媒體的「呆子」。Parry (2004, p. 25) 指Hikikomori是「行為古怪的日本人」。

Hikikomori有很多不同的成因：學校欺凌以及學習壓力、高科技令個人主義迅速發展、青少年責任心低落、母子互相依靠的關係等都是導致青少年處於隱蔽狀態之原因 (Dziesinski, 2003; Kaneko, 2006)。

日本對Hikikomori的定義

Hikikomori由兩個日本名詞「hiki」與「komori」組成，意指「退隱」與「隱蔽」，用來形容一個個體切斷所有社會的參與，並進一步關閉自己於一個幽禁的地方中。在日本，這名詞現指所有有社

會退縮或隱蔽傾向的人，引起日本及海外傳媒和學者關注。80年代中期，Kitao & Eiichi (1984) 第一次在學術範疇中使用 Hikikomori 一詞。雖然如此，大部分人士認為這一種隱蔽現象早在1986年之前已經存在。1985年出版的小說中曾經提到當時的高中學生也有同樣的情況，而教育學家及心理學家在70年代已經開始關注這隱蔽現象，隱蔽青少年的問題一度曾被認為與抑鬱和社會心理病有關。Saito (2002) 指出，80年代日本青少年被轉介到接受嚴重社會退隱治療的個案數字不斷增加。同時，心理學家開始認為社會退縮的人須接受特定的心理治療，但當時大家對這現象卻欠社會和經濟層面上的考量。

日本國內對 Hikikomori 的定義有很多不同的版本。精神病學家 Saito 是第一個創造出 Hikikomori 這名詞的人，他根據 Hikikomori 患者的臨床經驗分析，確信 Hikikomori 在日本跟精神分裂症一樣普遍。雖然 Saito 認為他的 Hikikomori 病人跟精神分裂症病人在某程度上同樣擁有雙重人格，但他強調 Hikikomori 並不是一種精神病症狀，而只是形容一個人的狀態。他定義 Hikikomori 為那些二十多歲，至少六個月沒有參與社會活動，而同時沒有任何精神病紀錄的人 (Saito, 1998)。

根據另一個日本精神病學家 Ushio Isobe 的說法，Hikikomori 是一些「隔離自己在家中超過六個月，限制自己需要或認為需要的東西」的人士 (Isobe, 2004, p. 27)。然而，他們並不一定滿足於現狀，可能也會對這種社會退縮的狀態感到不安，希望脫離這狀況，卻找不到方法。Hikikomori 不是其中一個隨着精神病而出現的症狀 (Isobe, 2004)。Isobe 更指出日本字典並沒有收錄 Hikikomori 這個字，但有“Hikikomoru”一字，有「退隱」、「辭去」、「禁閉」、「鎖起自己」等意思。Isobe 建議 Hikikomori 這個字應該「完全地獲得社會認可，並可被自由地引用」(Isobe, 2004, p. 27)；他解釋在精神病學界中這個問題被稱為「社會退縮」或「沒有精神疾病的退縮」(Hiseishinbyōsei Hikikomori, 非精神病性引き籠もり)，與一般人定義的「社會退縮」不同。

Tatsushi Ogino將Hikikomori定義為「退縮於大部分社交活動的人，並長時間退避於他們的住處或房間中，而他們的家人不能明白真正的原因」（Ogino, 2004, p. 120）。這個日本用語通常翻譯成英語的“social withdrawal”，Ogino認為Hikikomori在日本被定義為一個不是由任何精神病所引起的狀態，因而應該跟social withdrawal有所區別，因為social withdrawal通常象徵一個由精神分裂症引起的狀態。因此，他稱這個現象為Hikikomori，有Hikikomori這徵狀的人則稱為Hikikomorians（Ogino, 2004, p. 120）。

臨床心理學家Hattori（2005, 2006）定義Hikikomori為一個自我強加的幽禁。他認為有此徵狀的病人，都有一種不誠實的對外人格，會在家人及其他人面前壓抑他們真實的感受。Hattori強調一個人表現出Hikikomori的症狀，事實上是承受着一種情感上的痛苦，他把Hikikomori歸類為曾受家人情感忽視的創傷後遺症受害者。

Tomita（1994）認為Hikikomori是那些因逃避人際網絡，而不能夠與別人正常溝通的人。其他學者定義Hikikomori為一種退避社會責任和自我保護的行為（Kaneko, 2006; Ryall, 2003）；有些則視Hikikomori為一個形容有關退縮的狀態，或身處於那種狀態的人士的名詞（Dziesinski, 2003, 2005）。Itou（2003）相信Hikikomori多變的原因是它結合了生理反應、心理原因、社會因素等，從而產生了退縮的行為。

日本文部科學省（Japanese Ministry of Education, Culture, Sports,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03）於2003年編成了支援Hikikomori的指引，定義Hikikomori為把自己隔離於房屋之中，不能或不想透過上學或工作與社會互動，持續至少六個月的人。根據日本政府的說法，這些特徵不包括精神分裂症的病人，或其他較一般精神殘障更嚴重的精神病患者。Hikikomori被視為那些持續拒絕參與社會活動的人。然而，我們把這當為一種特殊現象，因為由於互聯網興起及其他外在因素（例如不能夠適應社會環境），這現象可以發生在任何人身上。

香港對隱蔽青年的定義

雖然 Hikikomori 被認定是日本一種獨有的社會病態，但已經引起了國際社會的關注 (Sakamoto et al., 2005)。類似日本 Hikikomori 的現象在香港被稱為「隱蔽青年」(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2006; Wong & Ying, 2006)。香港基督教服務處「有網能量」所發表的〈隱蔽及低動機狀態的青年〉一文中定義香港的隱蔽青年為一個社會現象，而不同年齡組別的人士都可能會受到隱蔽問題所困擾。如任何人士持續超過三個月有以下的情況均可視為受到「隱蔽」問題困擾：(1) 與工作、學校、朋輩、社區等各個社會系統缺乏連繫或沒有參與其中，更嚴重者甚至是與家庭系統也缺乏連繫；(2) 人際網絡薄弱，害怕或拒絕與他人接觸或交談；(3) 沒有社會地位，如學生、受僱者、受訓者、社區活動參與者等；(4) 面對不同的社會排斥，如新來港人士或貧困人士在勞動市場、社區、朋輩或學校中被排斥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2006)。

至於隱蔽程度可分為三類：「完全隱蔽」、「隱蔽」、「潛在隱蔽」。「完全隱蔽」是指青少年持續超過三個月沒有連繫及參與任何系統，包括學校、社區、工作、朋輩等外在社會系統，以及家庭這內在系統。「隱蔽」則指持續超過三個月沒有與外在社會系統連繫，但仍與內在系統(家庭)有連繫的青年人。「潛在隱蔽」或「隱蔽邊緣」是指在過去三個月，與外在社會系統及內在系統(家庭)只作有限度的連繫，但行為上逐漸抽離社會的青少年；例如與學校、工作、朋輩等社會系統減少連繫，但仍有參與宗教或家庭活動；又或仍與家庭系統有聯繫，但只與母親傾談，而拒絕與父親或兄弟姊妹接觸；又或青少年有參加教會聚會，但只與某一位牧師接觸等。

日本 Hikikomori 現象的成因

2002年，日本厚生勞動省報告指出在61間精神健康福利機構

和582個健康中心中，合共有3,193個Hikikomori個案，77%的個案是男性、平均年齡為26.7歲；25至29歲的組群佔所有個案的23.1%，而19至29歲的組群則佔52.1% (Japanese Ministry of Health, Labour and Welfare, 2003, p. 135)。2002年至2004年期間，Okuma (2005) 在其精神健康福利中心訪問了211個被界定為Hikikomori的年青人，亦發現了類似的結果：男女比例為69%和31%；平均年齡26.2歲；大部分的個案也是二十多歲的青年人 (37%)；而且半數人處於隱蔽狀況少於五年。2001年，Takahata (2003) 在約450間輔導中心、精神病院及診所進行的研究亦發現相約的結果：79.5%是男性而平均年齡是22歲。

由上述的研究可以總結出目前日本有Hikikomori特徵的人以二十多歲的男性為多，平均已隱蔽了4.8年。Ryall (2004) 解釋Hikikomori以男性居多是因為很多日本男性承受不了社會對他們於智慧及賺錢能力的要求而感到壓力。Saito (2002) 則認為這是與日本的傳統文化有關；他認為日本社會一直以來都沒有根除男性的「盲目愛國主義」(Chauvinism)，而這正正就是令男性參與社會之壓力比女性沉重的原因。這主義現正轉化於教育制度和工作的表現的壓力中。可是，Saito (2002) 亦表示其實日本女性同樣受着許多不同的壓力，但為甚麼處於Hikikomori的男性會比女性為多呢？他認為這是因為很多男性害怕參與社會（別人往往期望他們於學校獲得好成績和找到一份好工作），接着下來的循環就是社會對男性參與社會的期望愈是增加，男性就愈是害怕失敗。相對之下，女性參與社會的壓力就明顯較少，這是因為在日本的文化中，只期望女性留在家中相夫教子。

Saito (2002) 再用一個具體的例子去說明：一般而言，學生完成中學教育便有機會進入大學。可是，在升學問題上，家長對兒子和女兒的處理手法則完全不同。兒子如果不能順利升學的話，家長會期待他們繼續努力、重考直到升讀滿意的大學為止；但如果是女兒的話，家長往往都不會允許她們當自修生重考大學，反之會讓女兒去讀一些次一等的技術學院，甚至留在家中打理家務。

其背後的原因是日本的傳統社會及家庭觀念並沒有要求女性必須接受良好的教育——女性只需要有「乾淨的紀錄」並成為一位好妻子便成。正因如此，社會對女性的包容度也相對較少，加上日本女性在職業上的選擇不多，所以有很多女性都寧願選擇當「寵物女兒」而不去努力爭取社會地位。另一方面，家庭和社會對男性的寬容度相對較高，而代價則是男性必須承受沉重的壓力和較高的期望 (Saito, 2002)。

對於不同性別在隱蔽狀況上的差別，Takeyama (2008) 有此評論：「十年前從來沒有人想過 Hikikomori 現象究竟會在男性還是女性身上發生，而社會最後卻用了一個既定觀點去判斷男性青年才最有問題。可是，在現時的觀察所見，男女的隱蔽狀況是一樣的。」(Dziesinski, 2004, pp. 1-12) Yasuo (2008) 則認為社會上其實有三種壓力或因素使青年人走向 Hikikomori，而這些因素同樣能夠適用於女性身上。Hikikomori 是日本社會為那些不能適應「標準的」(normative) 社會參與的青年人製造的一條「縫隙」。

第一種壓力是由於傳統日本文化的期待落在一班中產階級的青年人身上，他們必須要順從主流的道路以及成功的標準，才能接受良好的教育和找到理想的工作。

而第二種壓力來自教育和工作，是讓青年人踏入中產階級生活的必要條件。社會學家 Kawauishi Yuko 曾經提及：「由於日本學生的學業壓力非常大，以致不少青年人也有心理問題 (Morgan, 2000)。」日本的教育制度競爭激烈，一般兒童約在 12 歲開始每周都會接受有規律的「填鴨式」補習。對於青少年而言，他們或因不能夠處理壓力而選擇「隱蔽」。傳統上，日本的男性可以背棄自己及家庭的利益去為公司勤力工作。他們在劇烈競爭的工作環境下，「過勞死」也漸漸引起社會關注；近年經濟蕭條，亦使不少文職人員過着放任的生活，那些不能承受工作壓力的人便選擇在家中退隱。

第三種因素則是家庭角色的問題，特別在父母與子女的關係上。青年人往往在承受不了上述的兩種壓力時退而處於隱蔽狀態，而家庭正好為他們提供了一個安全可靠的避難所。日本傳統的家庭結構被視為Hikikomori其中一個成因。由於子女通常會無限期地跟父母一起居住，即使他們畢業後亦不會為離開或找尋自己的住處而感到壓力，令到選擇留在家中或甚麼都不做的青少年愈來愈多。當父母過於溺愛子女或不去阻止他們隱蔽時，青少年就可以退縮到不再離開家庭。而且，Hikikomori問題在社會上是一個敏感甚至可恥的話題，於是父母往往會容許子女繼續隱蔽，而不尋求協助，令問題惡化。

香港隱蔽青年現象的概要

香港愈來愈多青少年脫離他們的社交生活。Wong & Ying (2005) 根據社會隔離觀點探討了香港青少年不同的社會隔離個案。該研究是香港第一個針對隱蔽青年的研究，研究個案中，那些青年已隱蔽一個月至六年，平均有兩年的時間沒有離開他們的家庭及參與社會。他們大部分都是“NEET” (Not in Employment, Education or Training, 指「沒有工作、教育或培訓」的人)，約佔香港青少年人口的2%。香港基督教服務處估計在2007年香港大約有18,500名青少年是社會退縮的(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2007)。在日本，Hikikomori被認為是中產階級的社會病態，而香港的隱蔽青年現象則多見於社會基層。貧窮及低消費力是令到青少年從學校及社會退縮的主因。根據香港基督教服務處的觀察，學業失敗、未能成功投入就業市場、或害怕失敗似乎使他們的退縮行為加劇。有些「患者」在學校曾被欺凌，或者他們的興趣及工作理想得不到父母的支持。

2004年，香港基督教服務處的「有網能量——青年導航及發展服務」提供社會服務予14至24歲的隱蔽青年。2006年，有網能量提供完整的介入模式，包含四個具體的目標：(1) 重新把社會退

縮的青少年與社會連結起來；(2) 制定識別他們面對社會隔離的「持續的常規」系統；(3) 透過為他們提供職業培訓，協助他們改變及重新建立自信心；(4) 提供機會讓他們流暢地體驗及過渡至有意義的社會參與（香港基督教服務處，2007）。服務計劃包括

- (1) 為青少年提供講座及工作坊；
- (2) 為有高度危機的青少年提供熱線及一隊負責家訪的朋輩支援隊伍；
- (3) 在家的輔導服務、求職服務、協助重回學校的計劃、就業培訓及生活規劃服務。

上述研究公佈的隱蔽青年數字及背景其實並不可靠，因為數據主要只從服務中心轉介的個案數目推測出來，但事實上仍有很多家長沒有尋求協助，令隱蔽的現象更難被社會發現。特別是很少中產階層的隱蔽青年或家長會主動到服務中心尋求協助，因此不應總結隱蔽青年主要來自草根階層。陷入社會退縮狀態的青少年有不同的背景及原因，如果把他們歸類為來自單一的階層並不恰當。

日本 Hikikomori 的社會標籤

社會隔離是早期的抑鬱症徵狀。正如 Cowen (2002) 指出，抑鬱症會導致病人與社會隔離，也同時是患病病情持續的原因。抑鬱症病人通常因為該病而選擇隔離自己，但把自己抽離社會和人際網絡或會導致抑鬱症。患者會說服自己不應該跟別人在一起，因為其抑鬱的情緒會令別人感到不開心。這想法令很多患者以為別人不想再與他們做朋友，而使他們有意識地脫離朋友甚至家人。

日本近年形形色色的暴力攻擊及謀殺案都歸咎於 Hikikomori (Shimbu, 2000; Larimer, 2000; Rees, 2002; Reuters, 2001; Tolbert, 2002)。這名詞在公眾眼中無可避免地跟暴力個案糾纏在一起，進一步深化社會各界對 Hikikomori 的壞印象，也間接令羞恥感依附著 Hikikomori 的家人 (Morgan, 2000)。儘管如此，有些專家認為人們把 Hikikomori 現象跟罪案及精神病聯想在一起是不正確的，

因為Hikikomori的暴力爆發現象罕見，他們根本沒有「資本」犯罪（Barr, 2000; Watts, 2002）。人們對Hikikomori的定義過於粗略，有些患抑鬱症、驚恐症、精神分裂症的人士均被歸類為Hikikomori，但事實上有很多把自己關在家中至少六個月的人均沒有患上精神病（Tolbert, 2002）。

有些對Hikikomori的標籤是可以與精神上或情緒上的疾病分開的。很多Hikikomori不是被迫關閉自己，而是理性地選擇隱蔽，因為那似乎是他們當時唯一的逃避方法。因此Hikikomori是一個社會現象多於是一種疾病，鼓勵Hikikomori與不相信他們的人接觸（Secher, 2002）才是治本之道。對於精神健康的年輕人而言，使用「專家」、「治療」、「康復」等詞語是不適當的，因為他們都是正常的人，所以成人必須提供適當的環境，讓他們與其他人接觸，而非倚賴藥物治療（Kudo, 2001）。

由於鄰居會在社區談論Hikikomori的隱蔽行為，因此家長寧願Hikikomori繼續留在屋中。很多個案顯示，鄰居的白眼成為了家庭成員的社會壓力，令Hikikomori繼續隱藏以防避鄰居的討論。一些家庭成員甚至會把自己關起來，藉以隱藏羞恥的感覺（Barr, 2000; Tolbert, 2002）。負面的社會標籤令Hikikomori及其親屬共同隱瞞這種情況，成為一種新的社會現象。

Murakami（2000）認為戰後日本興旺的經濟及近年迅速的發展，導致日本社會的結構改變：人們在生活上飽受壓力，個人的社交步伐急速改變，形成一種社交恐懼症，有如Hikikomori。這現象可能預視了一種新的社會模式將會出現，社會轉變創造了一種新的生活形式，在中產階級主流規定的方程式以外，提供了更多選擇。當之前的隱蔽者重新出來參與社會時，隱蔽問題便得以解決。Ryu（2000）認為Hikikomori是一個賦予舊問題的新標籤，這現象根本一點也不新鮮，它是戰後日本的一個社會症狀，有些人的能力在教育制度內不被認同，他們覺得唯一的解決辦法是退縮。在70年代和80年代，這現象被稱為「登校拒

否」(tōkōkyōhi, 不愛上學的人)。90年代初, 當經濟泡沫爆破, 社會退縮被稱為「御宅」(otaku, 日本狂熱的動漫、漫畫迷); 「五月病」(gogatsu-byō, 學習後生活的恐懼感); 「對人恐怖症」(taijin kyōfushō, 在社交互動上的害怕及內疚); 以及2003年的Hikikomori。由於傳媒譁眾取寵地把暴力罪案歸咎於退隱人士, 從而為問題製造了一個新的名字: Hikikomori。

香港隱蔽青年的社會標籤

香港隱蔽青年的社會標籤與日本的情況不太一樣, 他們跟「三低」: 低動力、低技能、低學歷有不可分割的關係。日本的Hikikomori受到公眾關注的原因, 是在一段時間內出現了一堆有關Hikikomori的負面報道, 以致公眾恐慌。然而, 香港的隱蔽青年受到社會關注乃是由一份調查報告所引起。香港基督教服務處於2005年9月發表了一份有關香港隱蔽青年的研究報告, 報告估計香港約有6,000名隱蔽青年。研究結果顯示這群青年人大都出自基層社會、貧窮而且沒有購買力, 而他們大都是一群「三低」的青年人, 因此社會服務機構必須要幫助他們重新融入社會。

甚麼是隱蔽青年, 不同的領域中有不同的意見, 即使在相同領域中也有相當的分歧, 香港在2005年9月到2005年12月尾期間有關隱蔽青年的新聞報道共有180份, 可謂「百家爭鳴」, 報章的題目有「寧願躲家中不願走出社區」、「年輕一代慣做隱蔽人」、「從雙失到隱蔽: 活在停頓的時空」、「乏自信無朋友數日不出門不洗澡」、「六千隱蔽青年自絕社會外」、「隱蔽青年打機喪志」、「低學歷低技術低動機」、「雙失躲家打機怕與外界接觸、六千隱蔽青年拖累社會」等, 全都是非常負面的標題。

當然, 現象愈受到社會的關注, 對此現象的新聞報道就會愈來愈多, 特別對隱蔽青年一詞有關的。標籤效應更有不同的意見。例如邵家臻於(《都市日報》, 2005年3月29日)曾提到: 「我是隱

樣，但忍不住有話說：(1) 是忍還是隱？我自甘隱樣，選擇避世，又如何？(2) 是你站的位置看不到我，正如我在虛擬世界（互聯網）看不到你一樣？誰都是隱樣，誰都不是隱樣。(3) 隱樣是被隱閉起來嗎？後殖民主義理論大師Edward Saïd有本書名*Covering Islam*，語帶相關，covering是指報道，又指遮蔽。報道跟遮蔽本來就是一體兩面，在報道的同時又會有意無意遮蔽了甚麼，Saïd所關注的伊斯蘭如是，現時香港追訪的隱蔽青年亦如是。」

「香港獨立媒體」（2005年3月29日）亦提到：「隱蔽青年與新窮人像嗎？消費社會公民相對於新窮人像我們相對於隱蔽青年嗎？當隱蔽青年跟我們大多數人而言實在沒有直接的利害關係，試問有多少人對他們的關注是基於同情與關心（雖然同情亦可以是傷害）？問題是當隱蔽青年成為『社會問題』時，誰願去觸動我們社會更大的問題？正當隱蔽青年突然成為坊間深感興趣的一種『現象』，大概在理解何謂隱蔽青年的同時，我們應該對『社會對隱蔽青年的突然關心』這現象所隱含的社會涵義作出疑問。」

葉蔭聰（「香港獨立媒體」，2005年4月4日）亦為隱蔽青年這個名詞提出控訴：「……發明『隱蔽青年』的社會工作者，顯然是一種倒退與墮落，需要製造標籤以延續自己的生存，而社會的規訓，也由尖東海傍進入尋常百姓家；躲在家裏，不上學，沒有受薪工作，可以有一千萬個理由，可以正當，可以不正當，現在卻變成一種病態，一種青年的病……」

社工學生對「隱蔽青年」這個名稱作出以下的回應：「這些討論令我陷入很大的困惑，到底社工這樣劃定服務對象是幫人還是害人呢？在界定服務對象時，是否必然要為他們賦予這樣的名稱呢？個人而言，我不太贊成賦予『隱蔽青年』這個名稱，由以往的雙失以至現在的隱蔽，加在青少年的身上的負面標籤愈來愈多，部分青少年被塑造成不學無術、遊手好閒的一群，這無論對青少年的自尊、甚至社會對青少年的看法都造成傷害。自從「隱蔽青

年」的名稱廣泛流傳後，成為社會各界談論的話題。要知道要設定一個標籤很容易，但要除去標籤的負面影響卻是難上加難，這個社會性的影響是各位社工朋友所不容忽視的」（「香港獨立媒體」，2005年4月4日）。

但是部分學者會解釋（「香港獨立媒體」，2005年4月4日），社工的工作是界定服務對象，然後提供適當的協助。可是，在界定對象時，又不可避免地要將對象劃分成不同類別，由以往的「邊青」以至現在的「雙失」甚至「隱蔽」等。這個現象既然存在，就無可避免地要將其突顯出來，以迫使政府以及社會各界正視此問題之嚴重，為這些青年人提供援助。

總結

總而言之，先勿論香港的隱蔽青年是否全是「三低」，隱蔽青年被負面標籤已是事實。每個青年人隱蔽的原因都不同，如果說隱蔽是因為「三低」、貧窮或來自基層的話，實在過分武斷。事實上，是次研究發現了不少中產階層的青少年也處於隱蔽狀態，他們能夠長期隱蔽與家庭經濟狀況不無關係。中產階層的家庭有足夠的經濟能力養活子女，也不急於要子女外出找尋工作，有部分家長更認為子女躲在家中只是過渡期，過了一段時間後就自然會重投社會。然而，很多青年人在家裏呆得愈久，就愈依賴家中的照顧；他們隱蔽的時間愈長，就愈不願重新投入社會。

究竟這些青年人的隱蔽動機為何，本書以個案研究方式作出深入探討，基本上發現他們是因為喪失了掌握自己生活及人生目標的權力（即「去權」，Disempowerment），從而透過隱蔽方式與社會體系隔絕，但他們都會透過互聯網上的互動，嘗試找回已失去的權力，為被去權的自己「充權」（Empowerment）。關於「去權」及「充權」的概念，我們會在其後的章節詳細討論。